

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精心指导下，梅州高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东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强有力举措全面推进园区法治政府建设，切实维护园区企业群众合法权益。

一、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加强园区党工委对法治建设的领导，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不断提升依法执政能力，充分发挥党工委在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一是压实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与各项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建立党工委主要负责人统一领导、分管领导牵头负责、各职能局（单位）、党员干部积极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二是专题学习**。通过党工委会议、管委会常务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等常态化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战略部署。本年度园区党工委会议、管委会会议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共开

展法治专题学习 3 次。三是依法决策。2023 年召开党工委会议 32 次，管委会会议 30 次，研究议题 356 个，未发生重大行政决策失误问题。四是“述法”检查。把法治建设纳入园区领导班子年度责任目标体系，将“述法”纳入园区“关键少数”年终述职报告内容，推动层层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理。

(二) 加强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主题教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点内容，充分运用专题会议、研讨交流会、讲党课等多种形式，在“三会一课”、干部职工大会上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和市委八届七次全会精神等，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论全面依法治国（2023 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篇》第九章“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内容等，党员干部深入交流学习感悟，深刻理解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理论内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推动园区形成学法守法用法良好氛围。二是组织干部职工登录“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梅州普法”参与普法学习，原原本本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学法考试全员参与且合格率达 100%。

(三) 坚持依法依规，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一是依法制定政策文件。制定了《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广梅产业园）招商引资激励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及时开展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研究，确保程序、内容、格式及发布均合法。二是严按

程序行使法定职权、履行职责。依法行使市直职能部门下放的行政管理职权，行政许可等事项均做到程序合规、决定合法，及时在双公示平台公开，及时报送案卷评查抽查的案卷。**三是**加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力度。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招商引资协议等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制审核工作，审查率 100%。完善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合法性审核环节，组织专家参加重大招商项目法律问题研究、普惠性政策和重大决策性文件审核论证会。**四是**建立“1+N”的政府法律顾问服务模式。即一般性事务以园区法务为主，重要事务以聘请法律顾问为辅，实现党工委、管委会及职能部门法律顾问服务全覆盖，构建起统一聘任、统一管理、统一使用的法律顾问制度体系。2023 年，法律顾问参加重大决策或疑难问题处理等 300 余次。**五是**主动接受各级监督。做好提案议案办理工作，认真听取意见建议，主动接受监督。

(四) 加大公开力度，扎实做好政务公开。一是做好“双公示”工作。2023 年园区 101 宗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均按时限办结，并及时在梅州市“双公示”平台主动公开。二是严格按规定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组织机构信息、部门文件、办事指南、财政预决算、重点领域信息、重大决策事项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三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及时动态更新工作动态、政策法规、部门文件、招商引资等栏目信息，未发生网络安全责任事故。

(五)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优化园区营商环境。一是发挥园

区领导干部挂钩联系企业制度作用，对企业反映的问题和诉求，建立跟踪服务台账，细化分解任务，帮助企业克服生产经营困难。2023年，共帮助解决企业诉求26条，满意率达100%。二是对照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对标广州优化办事流程，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2023年度，累计受理业务240件，全部实现“双百”，其中24小时内办结152件；推进“拿地即开工”极简审批，完成卓煜项目“拿地即开工”试点工作。三是实施《推行政务服务“极简审批”改革实施方案》，围绕“减时间、减环节、减材料、减跑动”要求，推行审批服务“极简办”，梳理并实施园区第一批和第二批“即来即办”“不见面审批”等审批事项共39项，审批效能和服务质量有效提升。四是推动法律服务进园区，市法院、市检察院和市司法局分别在园区设立服务点，为企业提供“零距离”法律服务。

(六) 加大监管执法，严守食品药品安全底线。一是聚焦企业、工地食堂、餐饮门店等重点领域，持续开展无证无照清查行动。二是依法开展校园开学季、餐饮卫生规范年食品安全监管，落实固体饮料非法添加、食用植物油专项整治、打击乳粉掺杂使假、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等食品安全专项检查，排查和督促整改食品安全隐患79个，行政约谈5家风险隐患较大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三是依法开展食品生产、经营许可现场核查，开展现场核查42家次，严把准入许可关。四是大力开展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反餐饮浪费、食品安全风险提示等法律法规、文件

政策宣传活动，营造辖区良好食品安全氛围。**五是严控药品、医疗器械安全风险。**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依法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药包材生产企业、药品零售单位开展日常监督检查 8 家次，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跟踪，确保园区药品、医疗器械安全。

(七)着力化解矛盾，加强信访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一是加大对企用工的指导和服务力度，利用日常劳动用工巡查工作契机，加大宣传劳动法律法规，积极开展劳动用工专项检查活动，着力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健康持续发展。二是积极调处化解纠纷。把调处化解劳资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为重点工作，分管领导亲自抓，部门分工负责、联动协作，有效化解信访案件。

(八)大力宣传引导，强化园区社会治安管理。一是强化“大宣传”理念，构建“大宣传”格局，线上线下齐发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线上充分利用广梅园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等平台，在依法经营、诚信守法、环保法治等方面大力宣传，切实发挥新媒体的力量；线下结合开展安全生产、日常劳动巡查、“诚信进企业”宣传活动等工作契机，积极深入走访企业，把法律法规知识送上门、讲到位。2023 年度，开展进企业宣传劳动法律法规、诚信经营等活动累计 74 场次。二是科学安排勤务，加强 24 小时全天候路面巡逻防控，利用“警挂企”工作机制开展常规走访和不稳定因素排查化解工作，加大与园区周边镇村治安联防协作力度，园区及周边群众安全感不断提升。

二、存在的问题

2023年，梅州高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新形势新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仍存在不足和薄弱环节。一是个别干部职工法治理念树立得不够牢固。主要通过召开专题学习会议、播放标语、发书籍和报刊方式开展学习，个别干部职工对学法用法的认识停留在会议、看书、答题上，学习不够深入、系统、全面。二是法治政府建设宣传方式创新不足。应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形式单一，活动形式不够多样，吸引力不大，宣传受众对象覆盖面较小，存在“重执法、轻普法”思想，协调、联动机制有待健全，园区普法工作合力尚未有效形成，普法宣传实效有待提高。三是法治队伍力量较薄弱。园区法学专业人员较少，行政执法人员专业素养有待提高，个别党员干部对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认识不足，法治思维运用还不到位，依法决策水平有待提升。

三、2024年主要工作思路

下一步，梅州高新区将继续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查缺补漏、整改提升，加快补齐认识不足、学习不够、能力不强等方面的短板不足，切实承担起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责任。

(一) 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点学习内容，作为园区建设法治政府的根本遵循，结合工作实际，健全完善干部日常学法、参加法治政

府建设培训等学习机制，围绕新出台、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借鉴其他部门普法宣传经验，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市司法局、市法院等法治部门举办的各项普法宣传活动，继续开展“八五”法治宣传教育，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丰富普法内容，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不断提升政府服务效能。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核程序，提高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进一步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对权责清单事项进行再梳理、再核实，对符合要求的事项推行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持续加大对重点企业的跟踪服务力度，确保重点企业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快速通过审批；加快建设“数字政府”，严格落实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充分发挥园区政务大厅构建高效便民的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三）强化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理想信念教育，继续落实相关领导班子集体学法制度，着力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不断增强园区工作人员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加大法治人才培养力度，通过招录、选调等方式不断充实园区法律专业人才队伍，赋能园区高质量发展。

（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有针对性、经常性、多渠道加强对园区企业和企业员工、群众的普法宣传教育，重点学习宣传诚信经营、促进科技创新、公共卫生安全、生态文明建设、安

全生产、知识产权、国家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园区企业、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营造自觉遵守与执行法律的良好氛围，为园区依法行政创造一个良好的法治环境。

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月5日

